# 最新安全生产奖惩制度内容 安全生产奖惩制度心得体会模板(十篇)

来源：网络 作者：神秘的山洞 更新时间：2023-05-20

*心中有不少心得体会时，不如来好好地做个总结，写一篇心得体会，如此可以一直更新迭代自己的想法。心得体会对于我们是非常有帮助的，可是应该怎么写心得体会呢？那么下面我就给大家讲一讲心得体会怎么写才比较好，我们一起来看一看吧。安全生产奖惩制度内容*

心中有不少心得体会时，不如来好好地做个总结，写一篇心得体会，如此可以一直更新迭代自己的想法。心得体会对于我们是非常有帮助的，可是应该怎么写心得体会呢？那么下面我就给大家讲一讲心得体会怎么写才比较好，我们一起来看一看吧。

**安全生产奖惩制度内容 安全生产奖惩制度心得体会篇一**

本制度适用于项目部所辖范围内所有分包方及专业分包单位。

奖惩依据：根据《安全生产违章罚款规定》和《施工现场管理问题性质的认定及处罚规定》。

1、职责：

1、1项目部安全生产领导小组负责项目安全生产的全面管理。

1、2现场所有分包方和专业分包单位都务必严格执行项目部各项安全生产管理规定，保证本单位在施工现场的安全生产和礼貌施工，并搞好内业管理。

1、3项目部负责对施工现场组织进行定期和不定期的安全监督和检查，并根据实际状况和本办法的规定实行奖惩。

1、4安全生产领导小组负责督促本办法的实施，并批准对安全工作有突出贡献的群众及个人的奖励和其他安全奖项。

2、奖惩办法：

对有下列表现之一的单位或个人，根据贡献大小酌情给予奖励：

2、1严格按照国家、地方政府颁布的安全生产的法令、法规、规章制度及总包制定的安全管理的规章制度组织生产，认真制定并落实安全生产职责制，实现安全管理规范化、安全防护标准化，能及时发现且彻底消除事故隐患;

2、2在安全生产活动中贡献突出，并总结出成熟经验，使施工现场的安全管理始终持续较高水平;

2、3取得了有推广价值的安全生产管理经验;

2、4创新或改善管理办法，使施工现场的安全状况不断得到改善;

2、5在安全生产、劳动保护的科研上有突破、出成果，在技术工艺革新改造中大大提高劳动安全性能且绩效显著的;

2、6发现险情并采取果断措施，使隐患和危险因素迅速排除，避免重大事故发生和经济损失的;

2、7发生事故后用心抢救伤员和国家财产，成效明显、表现突出的。

2、8对各单位安全管理工作(包括现场安全防护、安全操作和安全规定的制定、执行及安全内业的管理)进行年度综合评比，在一年中未出现重大安全事故或死亡事故，且始终持续安全管理良好状况并名列前茅者，将给予“安全管理优胜奖”，奖励获奖单位10000元。

2、9发现有事故险情，既不采取防范措施又不及时报告，而使事故发生的，要追究当事人的职责;各单位发现现场存在重大安全隐患后处理不及时，整改不彻底的，以及出现伤亡事故的，处罚1000―5000元、

2、10发生事故后故意破坏现场、隐瞒不报、虚报、延报或者嫁祸他人的，对职责单位处罚10000元，单位领导处罚1000元。

2、11不服从管理、拒绝专职安全管理人员的检查指导，威胁、辱骂、殴打管理人员，对当事人处罚500元，并将当事人驱逐出场。

2、12发生事故后，不用心组织抢救，或事故后不吸取教训、采取措施，致使同类事故重复发生的，处罚职责单位5000元。

**安全生产奖惩制度内容 安全生产奖惩制度心得体会篇二**

安全生产奖惩制度为了进一步搞好安全生产工作，做到文明施工，提高工地安全管理水平，制定本奖惩制度。

1、职工入场必须经三级教育，填写安全教育记录方可上岗，任何人不得违章指挥、违章作 业。

2、进入施工现场必须带好安全帽，高处作业系好安全带，违者管理人员罚款 100 元工人罚 款 50 元。

3、特殊工种作业必须持证上岗，对无证操作人员处以 200 元罚款。

4、特殊工种作业人员必须穿戴好防护用品，未穿戴防护用品或防护用品穿戴不全，视情节 处以罚款 50-100 元。

5、机械设备未按照操作规程使用、未按规定进行维修保养，处以 50-100 元罚款。

6、施工现场严禁大小便，违者罚款 50—100 元。

7、文明安全施工，做到活完料净脚下清，违者追究班组长责任，处以 50—100 元罚款。

8、施工现场、生活区严禁打架、赌博、酒后闹事，违者视情节给予 500—1000 元罚款。

9、现场消防器材严禁随意动用，违者予以 100 元罚款。

10、现场施工做好成品保护工作，根据有意、无意损坏视情节赔偿损失并罚款。

11、工人上下班要严格遵守作息时间。

12、非电工严禁动用电气设备，私自拉塔吊等电气设备电源者罚款 200 元。

13、每月 5 日、20 日的联检中，安全生产达标，给予 200-500 元奖励。

**安全生产奖惩制度内容 安全生产奖惩制度心得体会篇三**

为了不断提高职工安全生产的自觉性和自我保护意识，防止违反劳动纪律和违法失职行为，维护正常秩序和促进安全生产，经公司办公会研究决定，执行以下安全生产奖惩制度。

一、职工在安全生产方面有下列情况之一的，公司将给予记功、授予奖品或奖金等。

1、防止或挽救事故有功，使国家和人民利益免受损失的。

2、爱护、节约国家财产有重大成绩的。

3、同严重违法行为坚决斗争，有显著成绩的。

4、同坏人坏事作斗争，对维护正常生产秩序和工作秩序有显著功绩的。

5、能及时发现设备、安全存在重大隐患，并及时报告，处置得当。

二、公司职工玩忽职守，违反技术操作规程和安全规程，或违章指挥造成事故，使生命财产造成损失的，经批评教育不思悔改的，应分别给予行政警告、记过、记大过、降级、降职、撤职、留用察看、开除处分或经济制裁。情节严重的，应负刑事责任。

三、公司安全生产奖罚规定

1、对发生事故的处理

1、1轻伤事故。公司发生轻伤事故后，对发生事故的车间、罚款1000元，对班组长、责任人均罚款200元，主管公司安全生产的副总罚款500元。

1、2重伤事故。发生重伤事故，由集团安全法规部负责调查处理，写出事故调查报告，集团内部进行通报。对发生事故的单位领导班子（经营层）扣罚年薪5%，事故所在工段、车间负责人罚款20xx元，班组长罚款500元，同时按责任的大小给予行政处分。

1、3工亡事故。发生工亡事故，由集团分管领导组织有关部门调查处理，与当地政府部门共同调查形成事故调查报告，集团内部进行通报。对发生事故的单位领导班子（经营层）扣罚年薪20%，事故所在工段、车间、队负责人罚款3000元，安全主管、班组长罚款1000元。罚款交集团总部，情况恶劣的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1、4重大设备事故。由集团分管领导组织有关部门调查处理，由技术中心写出事故技术分析调查报告，安全保卫部依法追究责任。

造成直接损失1万元以上的 10万元以下的，视情节追究设备岗位主管人员及设备技术人员的责任，罚款1000元－10000元，写出深刻检查，视情节轻重给予警告、待岗、除名等行政处分。

造成直接损失 10万元以上100万元以下的要追究主管设备副总或工程师的责任。罚款1万元－2万元，主管设备的人员及技术人员罚款1000元-10000元，岗位巡检工罚款500元，视情节再给予行政处分。

造成直接损失100万元以上1000万元以下的，追究企业领导班子的责任，同时领导班子（经营层）处罚5万元-10万元，主管设备的副总和工程师罚款5000元，主管设备的技术人员罚款20xx元。视情节追究法律责任及行政处分。

1、5火灾及被盗事故。对发生在企业内部的火灾及被盗事故，由企业主管领导负责组织协调当地公安部门进行调查处理，立案标准为一万元以上的被盗和火灾事故。发生事故责任部门和责任人按调查结果，视情节赔偿经济济损失或承担部分经济损失，其它责任者视情节给予罚款处理，情节严重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其法律责任。

2、实现安全生产的奖励

2、1生产和辅助车间当月安全生产无人身事故和责任设备事故，可获安全奖金人均50元，安全主管可获奖金200元。

2、2全年未出重大责任设备事故及工亡、重伤事故，分管经理和安全委员会成员年终可获得1000元奖金。

**安全生产奖惩制度内容 安全生产奖惩制度心得体会篇四**

第一条 为了贯彻 “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方针，进一步完善安全生产制度建设，确保项目安全生产各项目标落到实处，特制定本制度。

第二条 安全生产奖励采取精神奖励与物质奖励相结合，对安全生产工作不落实或发生安全生产事故的采取以处罚以教育与经济手段、行政处罚相结合的方式，把激励、教育、处罚贯穿于安全生产的始终。

第三条 坚持奖罚分明的原则。对在安全生产中做出突出贡献的单位和个人予以表彰和奖励;对发生事故的单位和责任人予以处罚;对在工作中因严重失职、渎职、违章指挥、违章作业、违反生产现场劳动纪律造成事故或隐瞒事故、弄虚作假的，给予重罚。

第四条 符合下列情况之一的，项目对责任单位实行奖励：

(一)负伤率在1%以下的单位，按其所缴安全生产风险抵押金的5%进行奖励;事故率在2%以下的单位，按其所缴安全生产风险抵押金的5%进行奖励。事故费率在1.5%0以下的单位，按所降部分的30%进行奖励。

(二)目标考核综合分达90 分及以上单位，项目对工区长、职能部门责任人按其所缴纳安全生产风险抵押金的50%予以一次性奖励;

第五条 有下列表现之一的班组、施工队、人员，皆纳入安全生产奖励范围，奖励费用在安全生产管理基金中支付：

(一) 认真贯彻执行国家有关安全生产的方针、政策、法令、法规，在改善劳动条件及防止工伤事故和职业危害中做出显著成绩的。

(二) 及时消除事故隐患，避免了重大事故发生的。

(三)发生事故时，积极抢救并采取措施，防止事故扩大，使职工生命和国家财产减少损失的。

(四) 在安全技术、职业卫生方面积极采用先进技术，提出重要建议被采纳，有发明创造或科研成果、成绩显著的。

(五) 坚守岗位、忠守职责，在劳动安全卫生工作中做出成绩的。

(六)安全奖励应根据责任大孝贡献多少、安全工作难易程度，分开档次，严禁平均主义，一次性奖励由安全领导小组讨论决定。

第六条 符合下列情况之一的，项目对责任人实行经济处罚(必要时给予行政处罚)：

(一)发生伤亡事故时，按下列规定，对事故负有直接责任的当事人实行经济罚款：

1)一起事故造成直接经济损失在贰千元以内的，按10%的比例对事故责任人进行处罚。

2)一起事故造成直接经济损失在贰千元至伍千元的，罚款数额在二仟元的基础上，其余部分按8%的比例计算。

3)一起事故造成直接经济损失在五仟元以上的，罚款数额在伍仟元的基础上，其余部分按5%的比例计算。

4) 一起事故造成直接经济损失10 万元以上的，上报公司，由公司安委会召开专题会议研究处理决定。

(二)发生伤亡事故时，涉及对事故负有领导责任和管理责任的各级责任人，应按责任大小实行经济罚款(视情况研究确定数额)。对造成重大伤亡事故的责任者，除按事故责任大小实行经济罚款外，还要追究行政责任，情节严重、触犯刑律的，将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第七条 符合下列情况之一的，项目对责任单位负责人实行处罚：

(一)负伤率超1%的单位，按其所缴安全生产风险抵押金的5%进行处罚;事故率超2%的单位，按其所缴安全生产风险抵押金的5%进行处罚。事故费率超1.5%0 的单位，按所超部分的30%进行处罚。

(二)经目标考核不合格的单位，按其安全生产风险抵押金的30%予以罚款，罚款在所缴纳的安全生产风险抵押金中扣除。同时实行安全生产“一票否决”制，取消当年度评先资格。

第八条 被罚款单位要按照要求，在规定的时间内及时上缴项目部，责任单位的罚款应在事故处理后一周内上交项目财务核算部。不按规定时间交纳罚款，被回罚处罚。安全罚款纳入安全生产保障资金、专款专用、严禁挪作他用。

1、严禁不戴安全帽进入施工现场，违者责令离开施工现场，并每次罚款30 元，工班长每次50 元。

2、严禁穿拖鞋进入施工现场，违者立即停止工作，每次罚款30 元。

3、严禁穿硬底易滑鞋从事架上作业，违者罚款30 元。

4、严禁打架、斗殴，违者双方当事人各罚款50 元。

5、严禁高空作业向下抛扔任何物品，违者罚款50 元，造成后果的责任自负。

6、严禁酒后高空作业，违者罚款100 元并停止作业。

7、高空作业时，必须佩戴安全带，拴好安全绳，违者罚款30 元。

8、严禁上料盘，自主升降平台乘人，违者每次罚机械操作人员50 元，搭乘人员30元。

9、严禁擅自拆取施工现场建筑设施及机械设备零部件，违者罚款100 元，严重者按偷盗论处。

10、严禁擅自拆拿安全网上绳索，违者罚款200 元，造成后果的责任自负。

11、现场不听从安检人员指正，违者罚款30 元。

12、扣压、拒收或拖延执行“安全隐患整改通知书”罚当事人100 元，罚施工单位300 元。

13、对安全检查中查出的安全问题，未在限期内整改的，罚施工单位有关领导100元，罚施工单位300 元。

14、施工中各种机械设备，操作人员必须经过技术培训，取得合格证后方准许上岗，罚款50 元，违章指挥者，罚款100 元。

15、所有机械必须实行“三定”(定人、定机、定安全操作规程)，悬挂安全操作牌，未实行“三定”的机械不得使用，违者罚操作人员50 元，罚主管领导100 元。

16、严禁非操作人员动用机械，违者罚款100 元，罚施工单位200 元。

17、手执电动机具操作人员必须戴绝缘手套，穿绝缘鞋，违者罚款30 元。

18、机动车辆严禁无证驾驶，违者每次罚驾驶者200 元。

19、非载人机动车辆，严禁载人，违者每次罚驾驶者100 元，罚搭乘人员50 元。

20、严禁酒后操作机械设备及驾驶各种车辆，违者罚款100 元。如不接受处罚，取消当事人在本施工场地中操作驾驶资格。

21、一切电照设备要有合格的保护接零，严禁一线一地供电，违者罚责任电工50 元，非电工操作罚款100 元。

22、电动机械必须装设触电保护器，违者每台件罚责任电工30 元，罚施工单位100元。

23、非电气工作人员，严禁从事电气作业，违者罚款30 元。

24、电路走线严格执行操作规定，严禁乱拉乱接电源和电气设备，检查提出不改者，罚款50 元。

25、严禁电工单独带电作业，违者罚当事人30 元，罚指派人100 元。

26、严禁保险丝以大代小或用其它物品代替，违者罚责任人30 元。

27、移动式电气设备必须用橡胶电缆做拖线，其他固定式电气设备及照明线路必须架空2m 以上，电线与金属导体用绝缘材料隔离，违者罚责任人50 元，罚违章指挥者100元。

28、偷拿施工现场及生活区电气设备等，按价格的10 倍罚款。

29、施工现场各类材料库必须配备防火材料，任何人不得挪用，违者按价格的10 倍罚款。

30、配备的防火器材，要定期更换防火材料，检查是否失效，违者罚当事人每件30元，施工单位100 元。

31、氧气瓶、乙炔瓶，作业点三方安全距离不得小于10m，如因场地狭小必须设隔离墙板，作业完毕后必须收库或放置远离人员的地方，违者罚款50 元，施工单位100 元。

32、严格执行爆炸物品安全保管管理制度及爆炸物品发放细则，违者罚款100 元。

33、爆破工应严格执行安全岗位责任及爆破程序进行爆破工作，违者罚款200 元，罚施工单位500 元。

34、罚款实行连带责任，在执行民工违章违规处罚时，民工队负责人同时处以相同份额的罚款，施工员违章违规处罚时，工区长同时执行连带处罚

**安全生产奖惩制度内容 安全生产奖惩制度心得体会篇五**

1.目的：

为了落实“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安全生产方针，严格执行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安全操作规程，防止各类事故的发生，保障公司安全生产，根据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和安全操作规程，制定本制度。

2.范围：适用于公司所有人员

3.职责：

3.1安全生产管理委员会负责执行公司年度安全生产考核，重大安全职责事项的考核报安全生产委员会审批。

3.2各部门负责本部门一般安全活动的考核奖惩。

4.奖励凡具有下列状况之一者，按其功绩大小，给予表扬或奖励，部门和个人年终经过评比后能够评为先进群众和先进个人。奖励分为：记功、记大功、晋级、通令嘉奖、授予先进生产(工作)者等荣誉称号。在给予上述奖励时，能够发给一次性奖金，具体奖励方案由安全生产委员会讨论决定。

4.1对于安全技术规程执行得好，安全生产、礼貌生产有显著成绩的部门班组和个人。

4.2由于认真检查，及时发现重大事故隐患、采取有效措施、用心参与抢险救灾，避免重大火灾、爆炸、人身伤亡、停产、主要设备损坏以及有其它显著成绩者。

4.3为保证安全生产，用心提出合理化推荐，经有关部门审查，确有很大价值，列为安全技术措施项目，实施后，经实践考核有效者。

4.4对改善劳动条件，消除尘、毒和噪音危害，预防职业病发生，对环境保护贡献较大的技术改善项目的主要成员。

4.5在发生重大火灾、爆炸事故中，临危不惧，奋勇抢救、保护公司财产和人身安全，避免事故扩大，措施得力，成绩突出者。

4.6及时制止违章和误操作并转危为安者。

4.7举报事故经确认属实者。

4.8在安全专项活动及安全宣传教育中成绩显著的部门或个人。

5.处分违反《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和《安全操作规程》的部门、个人，公司严格追究其违章违纪和造成事故的职责。处分为：警告、记过、记大过、降级、撤职、留用察看、开除。在给予上述处分的同时，能够给予一次性处罚。

5.1发生下列状况之一者，每人次扣罚当事人当月绩效考核5%，并扣所在部门、车间的当月6s考核分1分。

5.1.1不按规定穿戴防护用品。

5.1.2厂内机动车辆带病使用，厂区内超速、超载、超高等违章行驶及乱停放者。

5.1.3多人作业的冲压设备。

5.1.4电源线穿越安全通道，使用不贴合要求的电源接线板、电动工具。

5.1.5操作者擅自离岗者。

5.1.6擅自占用安全通道者。

5.1.7安全防护装置设施失灵或不贴合安全要求，未能及时反映。

5.1.8进出要害部位或不服从管理者。

5.1.9操作旋转机床、钻床载手套。(有安全防护手套除外)5.1.10操作冲床时，手入冲压行程作业。

5.1.11特殊工种无安全操作证进行作业者。

5.1.12未经危险作业审批而进行危险作业。

5.1.13乱拉、乱接临时电器线路。

5.1.14违章指挥、违章作业。

5.1.15任意、私自拆除设备安全装置及安全设施。

5.1.16任意排放乱倒废水、废油。对环境造成污染者，加倍处罚并追究法律职责。

5.2其它违章行为。

5.2.1对因违反操作规程造成事故的有关职责人，视情节严重每人次扣罚当事人当月绩效考核50%-100%，并扣所在部门、车间的6s考核分10分。共3页第2页kjwi-per-002安全生产奖惩制度

5.2.2对造成死亡以上事故的有关职责人，由公司按厂纪厂规予以严肃处理(警告、记过、开除、辞退等，如违法乱纪造成事故的追究法律职责)。

5.3下列状况之一者，报经安全生产委员会批准给予严肃处理：

5.3.1对工作不负责，因故发泄私愤，有意扰乱操作，造成经济损失和违反劳动纪律，不严格执行规章制度造成事故的主要职责者。

5.3.2对已列入安全技术措施项目，不按期实施又不采取应急措施而造成事故的主要职责者。

5.3.3对违章指挥、冒险作业，劝阻不听而造成事故的主要职责者。

5.3.4对忽视劳动条件，削减或取消安全设备、设施而造成事故的主要职责者。

5.3.5对限期整改的事故隐患，不按期整改而造成事故的主要职责者。

5.3.6对设备长期失修，备用设备起不到备用作用，带病运转又不采取紧急措施而造成事故的主要职责者。

5.3.7对违章设计、制造、安装或不按设计施工造成事故的主要职责者。

5.3.8对发生事故后，破坏现场，隐瞒不报或谎报的主要职责者。

5.3.9对发生事故后，不吸取教训，不采取措施致使事故重复发生的主要职责者。

5.3.10在上级组织开展的单项安全活动期间，发生事故的主要职责者。

6.附则6.1其它未尽事宜，按相关法律法规处理。

6.2本制度由行政部负责解释。

**安全生产奖惩制度内容 安全生产奖惩制度心得体会篇六**

第一条为了贯彻“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方针，进一步完善安全生产制度建设，确保项目安全生产各项目标落到实处，特制定本制度。

第二条安全生产奖励采取精神奖励与物质奖励相结合，对安全生产工作不落实或发生安全生产事故的采取以处罚以教育与经济手段、行政处罚相结合的方式，把激励、教育、处罚贯穿于安全生产的始终。

第三条坚持奖罚分明的原则。对在安全生产中做出突出贡献的单位和个人予以表彰和奖励;对发生事故的单位和职责人予以处罚;对在工作中因严重失职、渎职、违章指挥、违章作业、违反生产现场劳动纪律造成事故或隐瞒事故、弄虚作假的，给予重罚。

第二章奖励规定

第四条贴合下列状况之一的，项目对职责单位实行奖励:

(一)负伤率在1%以下的单位，按其所缴安全生产风险抵押金的5%进行奖励;事故率在2%以下的单位，按其所缴安全生产风险抵押金的5%进行奖励。事故费率在1、5%0以下的单位，按所降部分的30%进行奖励。

(二)目标考核综合分达90分及以上单位，项目对工区长、职能部门职责人按其所缴纳安全生产风险抵押金的50%予以一次性奖励;

第五条有下列表现之一的班组、施工队、人员，皆纳入安全生产奖励范围，奖励费用在安全生产管理基金中支付:

(一)认真贯彻执行国家有关安全生产的方针、政策、法令、法规，在改善劳动条件及防止工伤事故和职业危害中做出显著成绩的。

(二)及时消除事故隐患，避免了重大事故发生的。

(三)发生事故时，用心抢救并采取措施，防止事故扩大，使职工生命和国家财产减少损失的。

(四)在安全技术、职业卫生方面用心采用先进技术，提出重要推荐被采纳，有发明创造或科研成果、成绩显著的。

(五)坚守岗位、忠守职责，在劳动安全卫生工作中做出成绩的。

(六)安全奖励应根据职责大孝贡献多少、安全工作难易程度，分开档次，严禁平均主义，一次性奖励由安全领导小组讨论决定。

第三章处罚规定

第六条贴合下列状况之一的，项目对职责人实行经济处罚(必要时给予行政处罚):

(一)发生伤亡事故时，按下列规定，对事故负有直接职责的当事人实行经济罚款:

(1)一齐事故造成直接经济损失在贰千元以内的，按10%的比例对事故职责人进行处罚。

(2)一齐事故造成直接经济损失在贰千元至伍千元的，罚款数额在二仟元的基础上，其余部分按8%的比例计算。

(3)一齐事故造成直接经济损失在五仟元以上的，罚款数额在伍仟元的基础上，其余部分按5%的比例计算。

(4)一齐事故造成直接经济损失10万元以上的，上报公司，由公司安委会召开专题会议研究处理决定。

(二)发生伤亡事故时，涉及对事故负有领导职责和管理职责的各级职责人，应按职责大小实行经济罚款(视状况研究确定数额)。对造成重大伤亡事故的职责者，除按事故职责大小实行经济罚款外，还要追究行政职责，情节严重、触犯刑律的，将依法追究刑事职责。

第七条贴合下列状况之一的，项目对职责单位负责人实行处罚:

(一)负伤率超1%的单位，按其所缴安全生产风险抵押金的5%进行处罚;事故率超2%的单位，按其所缴安全生产风险抵押金的5%进行处罚。事故费率超1、5%0的单位，按所超部分的30%进行处罚。

(二)经目标考核不合格的单位，按其安全生产风险抵押金的30%予以罚款，罚款在所缴纳的安全生产风险抵押金中扣除。同时实行安全生产“一票否决”制，取消当年度评先资格。

第四章附则

第八条被罚款单位要按照要求，在规定的时间内及时上缴项目部，职责单位的罚款应在事故处理后一周内上交项目财务核算部。不按规定时间交纳罚款，被回罚处罚。安全罚款纳入安全生产保障资金、专款专用、严禁挪作他用。

安全生产违章违规处罚细则

一、施工现场与高空作业

1、严禁不戴安全帽进入施工现场，违者责令离开施工现场，并每次罚款30元，工班长每次50元。

2、严禁穿拖鞋进入施工现场，违者立即停止工作，每次罚款30元。

3、严禁穿硬底易滑鞋从事架上作业，违者罚款30元。

4、严禁打架、斗殴，违者双方当事人各罚款50元。

5、严禁高空作业向下抛扔任何物品，违者罚款50元，造成后果的职责自负。

6、严禁酒后高空作业，违者罚款100元并停止作业。

7、高空作业时，务必佩戴安全带，拴好安全绳，违者罚款30元。

8、严禁上料盘，自主升降平台乘人，违者每次罚机械操作人员50元，搭乘人员30元。

9、严禁擅自拆取施工现场建筑设施及机械设备零部件，违者罚款100元，严重者按偷盗论处。

10、严禁擅自拆拿安全网上绳索，违者罚款200元，造成后果的职责自负。

11、现场不听从安检人员指正，违者罚款30元。

12、扣压、拒收或拖延执行“安全隐患整改通知书”罚当事人100元，罚施工单位300元。

13、对安全检查中查出的安全问题，未在限期内整改的，罚施工单位有关领导100元，罚施工单位300元。

二、施工机械

14、施工中各种机械设备，操作人员务必经过技术培训，取得合格证后方准许上岗，罚款50元，违章指挥者，罚款100元。

15、所有机械务必实行“三定”(定人、定机、定安全操作规程)，悬挂安全操作牌，未实行“三定”的机械不得使用，违者罚操作人员50元，罚主管领导100元。

16、严禁非操作人员动用机械，违者罚款100元，罚施工单位200元。

17、手执电动机具操作人员务必戴绝缘手套，穿绝缘鞋，违者罚款30元。

18、机动车辆严禁无证驾驶，违者每次罚驾驶者200元。

19、非载人机动车辆，严禁载人，违者每次罚驾驶者100元，罚搭乘人员50元。

20、严禁酒后操作机械设备及驾驶各种车辆，违者罚款100元。如不理解处罚，取消当事人在本施工场地中操作驾驶资格。

三、施工用电

21、一切电照设备要有合格的保护接零，严禁一线一地供电，违者罚职责电工50元，非电工操作罚款100元。

22、电动机械务必装设触电保护器，违者每台件罚职责电工30元，罚施工单位100元。

23、非电气工作人员，严禁从事电气作业，违者罚款30元。

24、电路走线严格执行操作规定，严禁乱拉乱接电源和电气设备，检查提出不改者，罚款50元。

25、严禁电工单独带电作业，违者罚当事人30元，罚指派人100元。

26、严禁保险丝以大代小或用其它物品代替，违者罚职责人30元。

27、移动式电气设备务必用橡胶电缆做拖线，其他固定式电气设备及照明线路务必架空2m以上，电线与金属导体用绝缘材料隔离，违者罚职责人50元，罚违章指挥者100元。

28、偷拿施工现场及生活区电气设备等，按价格的10倍罚款。

四、防爆、防火

29、施工现场各类材料库务必配备防火材料，任何人不得挪用，违者按价格的10倍罚款。

30、配备的防火器材，要定期更换防火材料，检查是否失效，违者罚当事人每件30元，施工单位100元。

31、氧气瓶、乙炔瓶，作业点三方安全距离不得小于10m，如因场地狭小务必设隔离墙板，作业完毕后务必收库或放置远离人员的地方，违者罚款50元，施工单位100元。

32、严格执行爆炸物品安全保管管理制度及爆炸物品发放细则，违者罚款100元。

33、爆破工应严格执行安全岗位职责及爆破程序进行爆破工作，违者罚款200元，罚施工单位500元。

34、罚款实行连带职责，在执行民工违章违规处罚时，民工队负责人同时处以相同份额的罚款，施工员违章违规处罚时，工区长同时执行连带处罚

**安全生产奖惩制度内容 安全生产奖惩制度心得体会篇七**

1、把安全生产管理工作纳入内部检查、考核、评比的重要内容。

2、饭店每年年底对安全生产管理工作先进集体和个人进行评比和奖励，奖励内容如下：

（1）安全制度和措施得到有效落实，安全设施保管完好，安全培训工作突出；

（2）及时发现和消除安全隐患，避免发生事故；

（3）及时消除事故避免了重大损失，表现突出；

（4）在事故中，有其他立功表现；

3、违反安全规定，有下列行为之一的部门和个人，视情节轻重、造成的后果及应承担的责任，给予相应的处罚：

（1）安全工作负责人不认真履行职责，未落实有关规章制度，教育管理不力，造成不良后果；

（2）值班人员失职或擅离职守，致使饭店发生安全事故；

（3）违反安全制度和有关操作规程，引发安全事故；

（4）擅自动用、损坏安全设施，安全器材的；

（5）无证上岗操作特种设备的；

（6）交通肇事、火灾、游泳淹溺、食物中毒发生1人以上的；

（7）超过管道局下达的事故控制指标的；

（8）发生事故，虽然未造成人员伤亡，但是经济损失达10万元以上的；

（9）发生重大事故造成恶劣影响的。

凡发生以上事故，由酒店纪检和行政部门依照安全生产责任状和有关规定逐层追究责任；发生责任事故的部门和个人，取消晋升、评先资格，扣除风险抵押金及全部奖金，直至开除；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安全生产奖惩制度内容 安全生产奖惩制度心得体会篇八**

为贯彻落实《安全生产法》和《国务院关于特大安全事故行政责任追究的规定》，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方针，建立“企业负责、行业管理、国家监察、群众监督和劳动者遵章守纪”的安全生产管理体制，调动广大干部职工搞好安全工作的积极性，切实加强交通行业安全目标管理，落实安全管理责任，根据盛市政府《关于建立安全生产工作七项制度》的要求，结合交通部门安全监督管理工作实际，特制定本制度。

市交通局负责落实省交通厅和市政府下达的年度安全生产目标任务及新增安全目标任务。每年由局长或局长委托分管副局长分别与机关有关处（室）、区（市）县交通局、市级以上交通企事业单位签定《安全管理目标责任书》 。

层层建立安全生产目标管理制度。签约目标责任单位负责将安全目标考核内容和《安全目标考核细则》进行层层分解，并结合春运、“五.一”、“十.一”黄金周等安全专项目标一并逐项落实，责任到人，每季度至少开展1次目标督查；市交通局每半年检查一次安全目标运行情况，年终进行全面考核、评分，根据考核结果予以奖惩。

安全考核指标和否决指标以市交通局每年与局属各处（室）、区（市）县交通局以及各企业签定的《安全管理目标责任书》下达的指标、《\*\*市交通系统安全工作职责》执行情况和市交通局临时下达的安全目标任务完成情况为准。

安全目标考核采取百分制评分办法，经逐项考核累计积分达80分以上的为安全管理工作基本合格单位，由市交通局择优授予“安全生产先进单位”或“安全生产达标单位”称号，并对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给予奖励；累计积分低于80分的单位为年度安全管理不合格单位，对其扣发安全目标奖。

区（市）县交通局或市级安全目标责任企事业单位发生一次死亡人数达到或超过《安全目标责任书》中的否决指标的，均实行一票否决，取消该年度安全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评比，扣发安全目标奖。

凡年度目标考核分未达到80分或被一票否决的单位，市交通局将给予安全告诫通报批评、责令整改，直至要求其安全一、二、三责任人作述职检讨、进行责任追究等。

本制度经\*\*市交通局修订，于发布之日起正式实施。

为认真贯彻落实《安全生产法》、《公路法》、《内河交通安全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提高对“隐患险于明火、防范胜于救灾、责任重于泰山”重要性的认识，根据盛市政府《关于建立安全生产工作七项制度》的要求，结合交通行业特点，特制定本制度。

按照市交通局、区（市）县交通局、交通企事业单位隐患排查整治三级管理原则，切实加强对公路客货运输、客货站点、水上运输、公路事故多发点段和病害桥梁等重点部位事故隐患的排查整治工作，做到标本兼治、防患于未然。

市交通局每年底由有关处分别提出下一年度安全生产重大隐患的整改计划、整改方案，分别报送省交通厅、公路局、运管局和航务局。同时抄送局安全监督处，汇总上报市政府办公厅、市安监办等相关部门。并按照省交通厅、市政府及有关部门下达的整治任务，在职责范围内有计划地对隐患整治项目进行整改，确保整治任务按期完成；坚持每季度定期排查和经常性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制度。

建设处负责国省干线在建公路桥梁安全隐患的排查整治；公路处负责公路、桥梁安全隐患的排查整治，指导督促市级收费公路公司排查整治收费路桥的安全隐患；交管处负责指导督促市级客货运输、客货站点、汽车维修企业、驾校安全隐患的排查整治；航务处（海事局）负责水上运输和渡口码头安全隐患的排查整治。

区（市）县交通局负责县道公路桥梁、属地管理的客货运输企业、客货站点、汽车维修、驾校、水上运输和渡口码头安全隐患的排查整治；在每年底提出下一年度安全生产重大隐患的整治计划、整改方案，分别报送市交通局安全监督处、公路处、交管处、航务处（海事局）；并按照市交通局、当地政府及有关部门下达的整治任务，在职责范围内有计划地对隐患整治项目进行整改，确保整治任务全面完成。坚持季度排查和经常性排查整治制度。

公路桥梁施工企业、养护企业、公路客货运输企业、客货站点、汽车维修企业、驾校、航运企业和船舶修造企业在每年底提出下一年度安全生产重大隐患整改计划和整改方案，并报上级交通行业管理部门；坚持月查和日查安全隐患排查制度，按时完成各级政府和交通管理部门下达的安全隐患整治任务。

隐患整治项目完工后，负责整治的单位要及时向下达隐患整治任务的政府或上级交通部门提交评价申请，由下达任务的政府或交通部门组织有关专家对其安全性进行评价；整治不符合安全生产要求的不能投入生产和使用，并限期重新进行整改。

本制度经\*\*市交通局修订后，于发布之日起正式实施。

为加强交通部门各类安全事故的统计、报告和档案管理，根据有关法规、规章和市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强政府系统值班工作和紧急突发事件（故）及时上报的通知》要求，结合交通部门的特点，特制定本制度。

安全事故报告。凡发生死亡1人以上，经济损失10万元以上或有一定社会影响的伤亡事故，以及特别紧急、重大突发事件（故），死亡3人以上，经济损失30万以上或群伤事故，危险化学品在运输过程中发生严重泄漏、燃烧、爆炸和人员伤亡事故，事故责任单位必须将事故发生的时间、地点、伤亡情况及已采取的应急救援措施立即向市、区（市）县交通局值班室报告，并在4小时内形成正式的事故快报。

1、道路运输事故：市级运输企业负责向市交通局值班室和交管处值班室报告；区（市）县交通局值班室报告，交管所向交管处值班室报告。

2、水上运输事故：市级航运企业分别向市交通局值班室和航务处（海事局）值班室报告；区（市）县交通局向市交通局值班室报告，海事处向海事局报告。

3、公路桥梁施工和养护作业事故：市级路桥和养护企业、收费公路公司向市交通局值班室和公路处值班室报告；区（市）县交通局向市交通局值班室报告，公路所向公路处值班室报告。

4、交通企业生产安全事故：区（市）县交通局和市级交通生产企业直接向市交通局值班室报告。

凡发生重特大伤亡责任事故、社会影响恶劣的一般伤亡责任事故、危化品运输安全事故，市交通局值班室接到事故报告后在向局领导和有关处（室）报告事故的同时，立即按要求向市政府值班室、省交通厅值班室、市安监局值班室报告，交管处、公路处、航务处（海事局）负责分别向省运管局、公路局、航务局报告，不得迟报、漏报、瞒报。在电话报告的同时，及时以书面形式传真报送事故基本情况和应急救援处置情况。

条 安全事故的统计。安全事故的统计时间为上年的12月26日至当年的12月25日，上月的\'26日至当月的25日。市交通局负责统计盛市级国营、集体、民营、股份制交通企事业单位安全事故，区（市）县交通局负责统计在本地注册的国营、集体、民营、股份制交通企事业单位安全事故。

1、道路运输事故统计：按照交通部制订的《公路运输企业责任行车事故统计报告办法》的要求，区（市）县交通局和市级道路运输企业在每月5日前填报省交通厅统一印制的《四川省公路运输企业行车事故 （月、季、年）报表》交市交通局安全监督处，安监处汇总后在每月10日前分别报送省运管局、局规划处，并将《安全指标对比分析表》报局长、分管安全副局长等有关局领导。

2、水上运输安全事故统计：水上运输安全事故由区（市）县海事处和市级航运企业统计，并在每月5日前上报市航务处（海事局），航务处（海事局）在每月5日前报送局安监处，安监处在每月10日前报送市安监局。

3、企业职工伤亡事故统计：按照企业职工伤亡事故统计办法，市级道桥施工和养护企业、收费公路公司职工伤亡事故由公路处负责统计，并在每月5日前汇总交安监处；其它市级交通企事业单位在每月5日前向局安全监督处报送《企业职工伤亡事故统计表》，经安监处汇总后报局领导和市安监局等相关部门。区（市）县级交通企事业单位职工伤亡事故由区（市）县交通局负责统计，并报当地政府有关部门。

安全事故档案管理。市交通局和区（市）县交通局分别建立道路运输安全、水上运输安全、企事业职工伤亡事故档案专卷，落实专人负责保管。档案内容包括：上级领导对事故的批示、政府及有关部门对处理事故的文件和批复、事故责任认定书、事故调查报告、事故快报和应急救援处置报告、对事故责任单位和责任人的处理决定、企事业单位对事故责任人的处理、每月各类事故统计报表等。安监处、交管处、公路处、海事局对各类违章受到执法部门依法严厉查处的单位和从业人员，应分别建立劣迹档案，并在\*\*交通安全公示网等媒体上进行公示。

本制度经\*\*市交通局修订后，从发布之日起正式实施。

**安全生产奖惩制度内容 安全生产奖惩制度心得体会篇九**

1、安全生产是公司生存和发展的前提和基础，只有充分重视它的重要性，才能保障公司营运和各项工作顺利进行。为了加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防止和减少生产安全事故，保障广大消费者和全体公司员工生命和财产安全，能够权责分明，建立健全激励和惩罚措施，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和《北京市安全生产条例》，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方针，根据本公司《安全生产职责制季度考核》，特制定安全生产奖励和惩罚制度：

2、财务部按考核结果和年度奖励、处罚方案带给专项经费保证。

3、与各部门经理签定安全生产职责书。

4、对履行安全生产职责制、消除事故隐患，成绩显著的给予奖励。

5、对员工个人奖励、凡贴合下列条件之一者，由工会和技术部提出奖励方案，报主管领导审批，给予一次性100—1000元奖励;

⑴职工发现重大事故隐患，防止事故发生;

⑵事故发生后用心进行抢救和采取有效措施，防止事故扩大，使国家和群众利益减轻损失;

⑶在安全生产、食品卫生等方面有发明创造或技术革新，有明显效果的;

⑷在安全管理、安全技术、食品卫生等方面提出合理化推荐并取得显著成绩者;

⑸对违章指挥、违章操作、违反劳动纪律进行举报者。

6、处罚

按照安全生产检查制度的规定进行检查，并依据检查结果下发罚款通知，对违章个人进行罚款，在接到通知之日起3日内上交到财务部。如果未按时交纳则从下月工资中扣除。

7、处罚标准

⑴违章指挥每出现一次罚指挥者200元;

⑵安全职责制不落实，安全生产领导小组和生产班组不按规定开展活动及安全活动记录不完整的，罚部门负责人100元;

⑶违反操作规程和劳动纪律未造成事故，罚违章者50元;

⑷不组织或不参加各类人员的安全检查生产宣传教育和培训的，每发现一次罚当事人100元;

⑸无“操作证”独立上岗操作的，每发现一人罚部门负责人100元;

⑹拆卸或不用安全防护设施的，每发现一人罚部门负责人100元;

⑺发生伤亡事故或未遂事故隐瞒不报、谎报或拖延不报的，每发现一次罚该部门负责人及办事人各200元;

⑻对认真执行劳动安全法规和维护安全生产的人员故意刁难、打骂或实行打击报复的，每发现一次罚200元;

⑼破坏事故现场，阻挠对事故的调查处理或带给假证的，每发现一次罚当事人200元;

⑽接到“事故隐患通知单“后不及时采取措施的，每发现一次罚部门负责人300元;

⑾发生轻伤事故1人或因燃烧、爆炸事故造成直接经济损失800元以上1万元以下，扣发部门负责人半年二次工资，直接经济损失1万元以上10万元以下，对部门负责人加倍处罚;

⑿重伤事故1人或因燃烧、爆炸事故造成直接经济损失3万元以上10万元以下，扣发部门负责人半年岗帖，直接经济损失10万元以上20万元以下，对部门负责人扣发全年岗帖并处通报批评;

⒀死亡1人或因燃烧、爆炸事故造成直接经济损失20万元以上，报上级部门处理;

⒁发生一齐多人伤亡事故，视伤亡等级其处罚按上述条款叠加;

⒂对各部门行政正职的处罚还将并处安全生产职责书的处罚规定。

8、个人行为的处罚

违反以下纪律者，给予50元——1000元经济处罚：

⑴不按规定穿戴劳动防护用品者;

⑵在餐饮业内非规定地点吸烟者;

⑶工作场地(如办公室、值班室、仓库、工作间等)停放自行车、摩托车者;

⑷超范围使用设备者;

⑸非特种作业人员从事特种作业者;

⑹开动有缺陷并有可能造成事故的设备者;

⑺未经允许使用电炉、电褥等或在非指定场所私自焚烧物品者。

**安全生产奖惩制度内容 安全生产奖惩制度心得体会篇十**

为保证员工生命安全和单位财产的安全，加速安全生产法制化、规范化进程，促进安全生产责任制的落实，建立起安全生产的激励机制和约束机制，减少各类事故发生，根据国务院办法的《职工奖惩条例》、《关于进一步加强安全生产工作的决定》，结合实际，指定本制度。

1、奖励的种类：表扬、记功、晋级、记大功，在给予上述奖励的同时，可以发给一次性奖金。

2、惩罚的种类：批评、撤职、留用查看、开除，在给予上述惩罚的同时，可以处以经济处罚，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1、各部门、车间总负责人认真贯彻安全生产方针、法规、规章、标准和安全生产管理制度，成绩突出者。

2、在安全生产工作中有重大革新、在改善劳动条件、消除事故隐患方面取得显著成效者。

3、生产操作人员认真遵守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本部门、车间安全生产要求，在防范事故发生方面有突出贡献者。

4、安全生产管理人员认真履行监督检查职责，积极协助各部门、车间抓好安全生产，成绩突出者。

5、其他员工认真履行安全生产责任制，及时发现并采取有效措施，防止重大事故发生的有功者。

1、根据检查人员的检查记录、日常巡查记录，每月对各部门、车间进行依次量化考核评分，对成绩第一名的有关部门总负责人进行奖励，金额为100元。

2、各部门、车间对本单位在安全生产工作方面作出显著贡献、发挥先锋模范带头作用的技术人员、生产作业人员以及其他员工，每月可视情况给予1—3名员工进行奖励，金额掌握在20—50元。

3、对安全管理人员，根据当年职责履行情况，作出贡献大小，每年经厂长批准，奖励一次，奖励金额由单位研究决定。

4、各部门、车间对本单位的安全员、防火员，根据作出贡献大小，每年由部门、车间总负责人批准奖励一次，奖励金额由各部门、车间决定。

5、对于在安全生产工作中作出特别重大成就的有关人员，可以给予额外的奖励，具体奖励办法由单位研究决定。

1、发生工伤事故的有关责任人员（含直接责任者和领导责任者）。

2、违章指挥、违章作业和违反劳动纪律者。

3、生产现场管理混乱、未达到安全生产条件的有关责任人。

4、发现事故隐患不采取有效措施整改或经上级检查发现，未按规定期限、规定标准整改事故隐患的有关责任人。

5、其他违反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安全操作规程的行为等。

1、发生工伤事故的部门、车间，对事故直接责任人和负有领导责任的部门、车间总负责人处以200——20xx元罚款。

2、对发生死亡事故的部门、车间，对事故直接责任人和负有领导责任的部门、车间总负责人处以20xx——20000元以上罚款。并接受地方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的罚款，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3、根据检查人员的检查记录、日常巡查记录，对存在隐患和问题的部门、车间，要求限期解决，逾期未整改的，对部门、车间的总负责人处以50元罚款；对下次检查仍未整改的，处以200元罚款；第三次检查还未整改的，报告厂长进行研究处理。

4、检查人员在工作现场直接发现的“三违”行为，按照规定予以批评教育和经济处罚，对一般违章员工的经济处罚，每次掌握在20—100元。

本文档由撇呆范文网网友分享上传，更多范文请访问 撇呆文档网 https://piedai.com